2022年第十届贵州人才博览会

黔西南州妇幼保健院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疫情防控方案

为有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的传播，确保疫情防控期间人才引进考试等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国家、省、州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规定，按照《第十届贵州人才博览会线下活动疫情防控指南》、《贵州省2022年人事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第三版）》精神要求，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保障

本次人才对接防疫工作在黔西南州妇幼保健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开展人才引进防疫工作，由我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组织实施人才引进疫情防控日常工作。

二、疫情防控要求

根据贵州省最新疫情防控规定，对参加2022年第十届贵州人才博览会黔西南州妇幼保健院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的考生防疫要求如下：

（一）不符合国家、省有关疫情防控要求，不遵守有关疫情防控规定的人员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

（二）处于康复或隔离期的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

（三）未解除隔离的疑似病例、确诊病例以及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

（四）处于集中隔离、居家健康监测期间的人员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

（五）对流动、出行须报备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人员，未按要求报备或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

（六）考试当天，经现场医务人员评估有可疑症状且不能排除新冠感染的考生，应配合工作人员按卫生健康部门要求到相应医院就诊，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

（七）考前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

（八）目前上海市低风险地区来（返）黔人员，未完成“3天集中隔离+7天居家健康监测”，未达到解除条件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

（九）贵州健康码灰码人员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按贵州省最新疫情防控规定，灰码人员需落实“5天3检”，包括“时空交集”人员、14天内有本土新冠肺炎阳性感染者所在地级市（直辖市为区）的低风险地区旅居史人员、陆地口岸城市来（返）黔人员中未携带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人员及其他需落实“5天3检”的人员。上述人员抵黔当天贵州健康码不转为“灰码”，但若抵黔后超过24小时未完成第1次核酸采样、抵黔后超过72小时未完成第2次核酸采样、抵黔后超过5天未完成第3次核酸采样的，贵州健康码都将变为“灰码”。按以上要求完成相应次数的核酸采样后，转为“绿码”。建议省外来（返）黔考生密切关注“贵州健康码”关于“5天3检”的信息提示，需落实“5天3检”的考生，务必严格按要求完成核酸采样，避免出现“灰码”情况。）

（十）除符合其他防疫要求外，所有领取准考证人员及线下面试人员均须提供贵州省内考前48小时内1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参加线下面试。如连续两天在我省参加考试，第二天考试时提供第一天考试时提供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即可。（需落实“5天3检”的考生，其“5天3检”中任意一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采样时间在考前48小时以内的，无需再重复提供考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第二天继续参加考试的，除提供第一天考试时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外，还须同时确保按“5天3检”要求完成相应次数的核酸采样。）

为确保入场检测进度，考生可提供纸质版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检测机构出具的纸质证明或电子证明的打印件均可）；可通过“贵州健康码”首页“核酸检测结果”栏查询；也可通过“贵州核酸检测”小程序查询，请考生入场前提前打开。

（十一）原则上所有参加线下面试考生均须按照“应接尽接、应接必接”的要求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及加强免疫。

（十二）考生应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线下面试期间，除核验身份时，考生应全程规范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未按要求佩戴口罩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领取准考证、不得参加线下面试。

（十三）线下面试前100分钟，考生即可开始接受检测进入考点，但不能进入考场。考生应尽早到达考点，提前做好入场检测准备，确保入场检测时间充足、秩序良好。不符合入场检测规定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参加线下面试。

（十四）除考生和工作人员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考点。除考试相关公务车辆和工作人员车辆外，社会车辆不得进入考点。建议考生提前了解天气状况，做好防雨防晒、防寒保暖的个人防护准备。

（十六）为确保顺利参加面试，建议考生关注“国务院客户端”微信公众号，在“便民服务”栏里点击“各地防控政策”选择“出发地”和“目的地”，及时了解各地的防控政策；建议考生提前做好个人健康申报、提前预约核酸检测、提前进行自我健康状况监测和“贵州健康码”绿码核验，若贵州健康码与本人状况不符，请立即咨询并及时按要求处置；为避免14天内所旅居地级市（直辖市为区）出现本土新冠肺炎阳性感染者影响考生参加考试，建议考生提前抵黔，为进行相应次数的核酸检测预留足够时间。

贵州健康码使用和贵州省疫情防控咨询电话：0851-12345。

三、环境设置事项

由我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如下工作：

（一）做好体温测量仪、口罩、洗手液、消毒剂等防疫物资储备。

（二）合理安排线下人才对接活动时间，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要求，不聚集、小规模开展人才对接相关活动。做好候考室、面试室、考后休息室的消毒处理工作，不使用空调，开窗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三）保持一米以上间隔，组织专家及求职人才参与活动时，人与人之间保持一米以上安全距离。

（四）做好健康监测，对参加活动人员健康状况进行登记，身体不适时应及时就医，对进入活动场所的人员进行体温检测，体温正常者方可进入。

（五）做好活动场所通风换气，保持空气流通。

（六）做好卫生间等公用设备设施和门把手等高频接触物体表面的清洁消毒。保持活动区域环境整洁，及时清理垃圾。

（七）人才对接活动期间，所有人员应全程佩戴口罩，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或肘臂遮挡口鼻，将使用过的纸巾放入有盖的垃圾桶内，打喷嚏和咳嗽后应用洗手液（或肥皂）彻底清洗双手。

（八）在醒目位置张贴健康提示，利用各种显示屏宣传新冠肺炎及其他传染病防控知识。

（九）设立应急区域。当出现疑似症状人员时，及时到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并安排就近就医。

（十）当出现新冠肺炎病例时，应在当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指导下对场所进行终末消毒，经卫生学评价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四、防控措施

**（一）领取考试准考证阶段**

1.组织发放准考证的工作人员，全程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搞好个人防护。

2.参与相关工作的人员要求近期内未到过中高风险地区，身体状况无异常，体温测量正常，方能参与相关工作。

3.领取考试准考证时，必须全程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需落实“5天3检”的考生（即贵州健康码出现“温馨提示”弹窗或首页出现“需5天3检”标识），14天内有本土新冠肺炎阳性感染者所在地级市（直辖市为区）低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须主动进入特殊检测点进行检测，在检测点向工作人员提交当天本人“贵州健康码绿码”、“抵黔后按5天3检要求完成的相应次数的核酸采样证明”、“贵州省内考前48小时内1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相应证明材料报工作人员核验并接受体温检测，经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办公区域，到指定区域领取准考证。

其余考生在常规监测点向工作人员提交当天本人“贵州健康码绿码”、“贵州省内考前48小时内1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国家通信行程卡”并接受体温检测， 国家通信行程卡”可通过在“贵州健康码”下方点击“行程卡”直接转入，或通过扫码打开。经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办公区域，到指定区域领取准考证。

如发现需落实“5天3检”的考生，立即转入特殊检测通道检测。

4. 求职人才在线下对接前14天内出现发热（≥37.3°C）、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需落实“五天三检”政策，持3次新冠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及线下对接前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加领取考试准考证。

**（二）考试阶段**

1.考务人员及其它工作人员，近期内未到过中高风险地区且身体状况无异常，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可参加考务工作。

2.考生进入待考区域前，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提前到达检测点排队，需落实“5天3检”的考生（即贵州健康码出现“温馨提示”弹窗或首页出现“需5天3检”标识）、14天内有本土新冠肺炎阳性感染者所在地级市（直辖市为区）低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须主动进入特殊检测点进行检测，在检测点向工作人员提交当天本人“贵州健康码绿码”、“抵黔后按5天3检要求完成的相应次数的核酸采样证明”、“贵州省内考前48小时内1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准考证》”等相应证明材料报工作人员核验并接受体温检测，经检测合格的，工作人员在《准考证》上加盖合格章方可进入办公区域，到达指定区域候考。

其余考生在常规监测点向工作人员提交当天本人“贵州健康码绿码”、“贵州省内考前48小时内1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国家通信行程卡”并接受体温检测， 国家通信行程卡”可通过在“贵州健康码”下方点击“行程卡”直接转入，或通过扫码打开。经检测合格的，工作人员在《准考证》上加盖合格章方可进入办公区域，到达指定区域候考。

如发现需落实“5天3检”的考生，立即转入特殊检测点检测。考试结束后立即离开考场，严禁在考区逗留聚集。

**（三）体检阶段**

1.考生收到体检通知后，不得前往新冠肺炎防控中高风险地区，减少走亲访友和聚餐，减少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

2.考生参加体检前，如实报告前14天内是否出现发热（≥37.3°C）、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体检前须落实“五天三检”防控政策的3次核酸检测及体检前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以参加体检。

3.考生必须如实报告以上个人情况，方可参加体检，如有隐瞒将取消体检资格。

四、有关要求

（一）考生收到用人单位邀约后，尽量减少外出活动，勿前往新冠肺炎中高风险地区，减少走亲访友和聚餐，尽量在家休息，减少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

（二）考生领取准考证、线下面试、体检时请如实填写《2022年第十届贵州人才博览会黔西南州妇幼保健院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个人疫情防控申报表》（附件4）并提交。

（三）考生在参加考试前14天进行个人体温（2次/天）监测，如出现发热（≥37.3°C）、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请及时与州妇幼保健院人才引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0859-2211205），如有隐瞒后果自负。

（四）考生在体检环节前14天进行个人体温（2次/天）监测，如出现发热（≥37.3°C）、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另行安排时间。

（五）考生应自觉接受工作人员检查，须如实告知个人情况，如实报告个人情况，主动出示疫情防控检查所需的健康码绿码、国家通信行程卡、核酸采样证明、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相应材料，同时注意保持安全距离，不得扎堆聚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同时取消其考试资格，并按相应违规违纪行为处理规定处理。如有违法情况的，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六）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前往考场（领取准考证地点、面试地点、体检单位）路程中，尽量减少接触公共场所的公共物品和部位；途经公共场所后，尽快用洗手液（或肥皂）流水洗手，或者使用含酒精成分的免洗洗手液；不确定手是否清洁时，避免用手接触口鼻眼。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请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及时进行手消。

五、人才对接结束后注意事项

1.人才对接活动结束后，评审专家及求职人才14天内若出现发热（≥37.3°C）、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时，或发生确诊、疑似病例接触史，应立即按照防控要求做好自我处置，并如实将相关信息告知用人单位。

2.人才对接活动结束后，评审专家及求职人才连续14天每日将个人体温情况反馈至用人单位。

黔西南州妇幼保健院

 2022年6月30日